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 第二大股东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兴集团")关于调整董事的 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太权先生因个人工作岗位变动,将不再在 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中任职。

李太权先生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召开完成后向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 告, 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李太权先生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 于法定最低人数, 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李太权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8年1月6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李太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其配偶等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 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改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与新兴集团签 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第9条的约定,新兴集团推荐王奕深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暨副董事长,承接李太权先生的职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 核通过王奕深先生的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改选王奕深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 日止。

本次改选王奕深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 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附: 王奕深先生简历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 王奕深先生简历

男,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会计学学士、瑞典哥德堡大学物流与供应链管理硕士。曾任中国电子进出口国际电子服务有限公司应用材料项目经理、中国新兴交通物流总公司会计、涿州物流园项目副主任。2012年1月至2021年10月,历任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财务部副总经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12月,任中国新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2022年12月至2025年4月,任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科技发展部副总经理;2025年4月至今任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科技发展部副总经理;2025年4月至今任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运营部总经理。

王奕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